

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

办 公 室 文 件

桂地矿办〔2017〕102号

自治区地矿局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 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 规定若干问题的意见

局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贯彻执行〈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〉若干问题的意见》（人社部规〔2017〕1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贯彻执行。



公开方式：公开

分送：局领导。

抄送：人事处。

自治区地矿局办公室

2017年11月17日印发
